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重整投资人完成股票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景峰医药”)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截至2026年3月17日，公司总股本的60.00%已于2026年3月17日由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过户至全体重整投资人证券账户。

一、向重整投资人过户转增股票的情况 根据《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公司资本公积(含转增股本)方案如下：以公司原有总股本879,774,351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转增10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879,774,351股股票。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1,759,548,702股。

Table with 10 columns: 序号, 重整投资人名称, 重整投资人住所, 重整投资人持股比例, 重整投资人持股比例, 重整投资人持股比例, 重整投资人持股比例, 重整投资人持股比例, 重整投资人持股比例, 重整投资人持股比例.

一、本次权益变动交易执行《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所致，不能及的说明。

2、2026年3月17日，公司执行《重整计划》转增的879,774,351股股票已由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过户至全体重整投资人证券账户。

3、本次过户完成后，石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药控股”)持有公司457,482,662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26.00%)，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控股股东由申洲浦变更为石药控股，公司实际控制人由申洲浦变更为蔡东来。

4、本次过户完成后，申洲浦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因被稀释变更为6.52%，不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资产”)持股数量因被稀释和转股变更为133,680,668股，持股比例为7.60%，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5、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获悉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由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过户至全体重整投资人证券账户，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向重整投资人完成股票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二、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限售承诺 石药控股与长城资产于2026年1月11日《上市公司破产重整重大事项》第九节的有关规定，石药控股、长城资产承诺在根据重整计划的股份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基于本次重整计划所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控股股东(石药控股)对后续部分转股情况的说明 因执行《重整计划》，公司原持股5%以上股东申洲浦和中国长城资产的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姓名,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过户完成后，申洲浦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仍为114,684,310股，持股比例因被稀释变更为6.52%，不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长城资产持股数量因被稀释和转股变更为133,680,668股，持股比例为7.60%，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长城资产将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申洲浦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四、控股股东(石药控股)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本次执行《重整计划》并完成转增股份过户后，石药控股持有公司457,482,662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26.00%，不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石药控股，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蔡东来。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石药控股已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本次权益变动公告》。

一、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石药控股基本情况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姓名,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二、实际控制人 本次执行《重整计划》并完成转增股份过户后，景峰医药的控股股东为石药控股，持股比例为26.00%；石药控股由卓尔有限公司100%持股；卓尔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瑞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75%；瑞泽有限公司及卓尔有限公司的其他股东(北京中民和合众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联诚控股有限公司)均持有瑞泽有限公司的股份，因此瑞泽有限公司为实际控制人。

蔡东来先生的基本情况如下：1956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EMBA。曾就职于石家庄地区生物制药厂、石家庄地区化工总公司、石家庄地区医药厂、河北省生物制药厂、河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现任石药集团董事长。

四、近三年主要业务情况与主要数据 石药控股是一家集医药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一体的国家级创新型企业。石药控股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信息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一、本次权益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执行《重整计划》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石药控股，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蔡东来。本次控制权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二、因公司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被湖南省常德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重整而触及的退市风险警示，能否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前庭暂不存在不确定性。

2、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及2024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同时，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持续经营相关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存在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七)规定的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2024年年度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股涉及事项的影响”部分披露如下。

三、关于存在触及及其他风险警示(ST)的情形，如公司因触及触及的退市风险警示的撤销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前庭，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ST)，公司股票简称将改为“ST景峰”，股票交易将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公司提醒投资者：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基金运作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符合基金托管人同意后，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管理的部分公募基金参与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视讯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网上申购。视讯科技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招商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部分公募基金托管人或托管人的关联方。视讯科技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2.68元/股，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

初步询价结果、基金合同及视讯科技于2026年3月18日发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询价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现将本公司涉及上述关联交易的公募基金获信息公告如下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基金名称, 基金规模, 申购日期.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656，或登录网站www.cmfchina.com 获取相关信息。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3月19日

关于招商安福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3月1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Table with 2 columns: 基金名称, 基金管理人.

2、新任基金经理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2 columns: 姓名, 任职日期.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变动事项已按有关规定向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基金基金经理变更手续，并向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3月19日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场内申购赎回办券商的公告

根据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和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自2026年3月19日起，本公司将增加万和证券为以下基金的场内申购赎回办券商并开通二级市场申购、赎回等相关业务。

Table with 3 columns: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场内简称.

4、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对基金产品情况及申购赎回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3月19日

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系执行《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所致，不能及的说明。

2、2026年3月17日，公司执行《重整计划》转增的879,774,351股股票已由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过户至全体重整投资人证券账户。

3、本次过户完成后，石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药控股”)持有公司457,482,662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26.00%)，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控股股东由申洲浦变更为石药控股，公司实际控制人由申洲浦变更为蔡东来。

4、本次过户完成后，申洲浦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因被稀释变更为6.52%，不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资产”)持股数量因被稀释和转股变更为133,680,668股，持股比例为7.60%，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5、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获悉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由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过户至全体重整投资人证券账户，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向重整投资人完成股票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二、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限售承诺 石药控股与长城资产于2026年1月11日《上市公司破产重整重大事项》第九节的有关规定，石药控股、长城资产承诺在根据重整计划的股份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基于本次重整计划所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控股股东(石药控股)对后续部分转股情况的说明 因执行《重整计划》，公司原持股5%以上股东申洲浦和中国长城资产的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姓名,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过户完成后，申洲浦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仍为114,684,310股，持股比例因被稀释变更为6.52%，不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长城资产持股数量因被稀释和转股变更为133,680,668股，持股比例为7.60%，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长城资产将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申洲浦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四、控股股东(石药控股)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本次执行《重整计划》并完成转增股份过户后，石药控股持有公司457,482,662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26.00%，不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石药控股，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蔡东来。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石药控股已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本次权益变动公告》。

一、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石药控股基本情况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姓名,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二、实际控制人 本次执行《重整计划》并完成转增股份过户后，景峰医药的控股股东为石药控股，持股比例为26.00%；石药控股由卓尔有限公司100%持股；卓尔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瑞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75%；瑞泽有限公司及卓尔有限公司的其他股东(北京中民和合众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联诚控股有限公司)均持有瑞泽有限公司的股份，因此瑞泽有限公司为实际控制人。

蔡东来先生的基本情况如下：1956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EMBA。曾就职于石家庄地区生物制药厂、石家庄地区化工总公司、石家庄地区医药厂、河北省生物制药厂、河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现任石药集团董事长。

四、近三年主要业务情况与主要数据 石药控股是一家集医药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一体的国家级创新型企业。石药控股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信息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一、本次权益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执行《重整计划》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石药控股，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蔡东来。本次控制权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二、因公司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被湖南省常德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重整而触及的退市风险警示，能否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前庭暂不存在不确定性。

2、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及2024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同时，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持续经营相关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存在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七)规定的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2024年年度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股涉及事项的影响”部分披露如下。

三、关于存在触及及其他风险警示(ST)的情形，如公司因触及触及的退市风险警示的撤销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前庭，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ST)，公司股票简称将改为“ST景峰”，股票交易将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公司提醒投资者：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海目星激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系执行《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所致，不能及的说明。

2、2026年3月17日，公司执行《重整计划》转增的879,774,351股股票已由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过户至全体重整投资人证券账户。

3、本次过户完成后，石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药控股”)持有公司457,482,662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26.00%)，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控股股东由申洲浦变更为石药控股，公司实际控制人由申洲浦变更为蔡东来。

4、本次过户完成后，申洲浦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因被稀释变更为6.52%，不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资产”)持股数量因被稀释和转股变更为133,680,668股，持股比例为7.60%，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5、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获悉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由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过户至全体重整投资人证券账户，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向重整投资人完成股票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二、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限售承诺 石药控股与长城资产于2026年1月11日《上市公司破产重整重大事项》第九节的有关规定，石药控股、长城资产承诺在根据重整计划的股份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基于本次重整计划所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控股股东(石药控股)对后续部分转股情况的说明 因执行《重整计划》，公司原持股5%以上股东申洲浦和中国长城资产的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姓名,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过户完成后，申洲浦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仍为114,684,310股，持股比例因被稀释变更为6.52%，不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长城资产持股数量因被稀释和转股变更为133,680,668股，持股比例为7.60%，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长城资产将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申洲浦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四、控股股东(石药控股)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本次执行《重整计划》并完成转增股份过户后，石药控股持有公司457,482,662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26.00%，不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石药控股，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蔡东来。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石药控股已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本次权益变动公告》。

一、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石药控股基本情况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姓名,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二、实际控制人 本次执行《重整计划》并完成转增股份过户后，景峰医药的控股股东为石药控股，持股比例为26.00%；石药控股由卓尔有限公司100%持股；卓尔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瑞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75%；瑞泽有限公司及卓尔有限公司的其他股东(北京中民和合众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联诚控股有限公司)均持有瑞泽有限公司的股份，因此瑞泽有限公司为实际控制人。

蔡东来先生的基本情况如下：1956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EMBA。曾就职于石家庄地区生物制药厂、石家庄地区化工总公司、石家庄地区医药厂、河北省生物制药厂、河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现任石药集团董事长。

四、近三年主要业务情况与主要数据 石药控股是一家集医药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一体的国家级创新型企业。石药控股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信息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一、本次权益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执行《重整计划》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石药控股，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蔡东来。本次控制权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二、因公司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被湖南省常德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重整而触及的退市风险警示，能否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前庭暂不存在不确定性。

2、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及2024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同时，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持续经营相关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存在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七)规定的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2024年年度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股涉及事项的影响”部分披露如下。

三、关于存在触及及其他风险警示(ST)的情形，如公司因触及触及的退市风险警示的撤销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前庭，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ST)，公司股票简称将改为“ST景峰”，股票交易将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公司提醒投资者：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系执行《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所致，不能及的说明。

2、2026年3月17日，公司执行《重整计划》转增的879,774,351股股票已由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过户至全体重整投资人证券账户。

3、本次过户完成后，石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药控股”)持有公司457,482,662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26.00%)，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控股股东由申洲浦变更为石药控股，公司实际控制人由申洲浦变更为蔡东来。

4、本次过户完成后，申洲浦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因被稀释变更为6.52%，不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资产”)持股数量因被稀释和转股变更为133,680,668股，持股比例为7.60%，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5、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获悉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由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过户至全体重整投资人证券账户，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向重整投资人完成股票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二、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限售承诺 石药控股与长城资产于2026年1月11日《上市公司破产重整重大事项》第九节的有关规定，石药控股、长城资产承诺在根据重整计划的股份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基于本次重整计划所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控股股东(石药控股)对后续部分转股情况的说明 因执行《重整计划》，公司原持股5%以上股东申洲浦和中国长城资产的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姓名,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过户完成后，申洲浦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仍为114,684,310股，持股比例因被稀释变更为6.52%，不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长城资产持股数量因被稀释和转股变更为133,680,668股，持股比例为7.60%，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长城资产将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申洲浦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四、控股股东(石药控股)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本次执行《重整计划》并完成转增股份过户后，石药控股持有公司457,482,662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26.00%，不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石药控股，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蔡东来。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石药控股已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本次权益变动公告》。

一、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石药控股基本情况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姓名,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二、实际控制人 本次执行《重整计划》并完成转增股份过户后，景峰医药的控股股东为石药控股，持股比例为26.00%；石药控股由卓尔有限公司100%持股；卓尔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瑞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75%；瑞泽有限公司及卓尔有限公司的其他股东(北京中民和合众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联诚控股有限公司)均持有瑞泽有限公司的股份，因此瑞泽有限公司为实际控制人。

蔡东来先生的基本情况如下：1956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EMBA。曾就职于石家庄地区生物制药厂、石家庄地区化工总公司、石家庄地区医药厂、河北省生物制药厂、河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现任石药集团董事长。

四、近三年主要业务情况与主要数据 石药控股是一家集医药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一体的国家级创新型企业。石药控股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信息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一、本次权益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执行《重整计划》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石药控股，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蔡东来。本次控制权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二、因公司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被湖南省常德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重整而触及的退市风险警示，能否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前庭暂不存在不确定性。

2、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及2024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同时，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持续经营相关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存在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七)规定的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2024年年度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股涉及事项的影响”部分披露如下。

三、关于存在触及及其他风险警示(ST)的情形，如公司因触及触及的退市风险警示的撤销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前庭，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ST)，公司股票简称将改为“ST景峰”，股票交易将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公司提醒投资者：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系执行《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所致，不能及的说明。

2、2026年3月17日，公司执行《重整计划》转增的879,774,351股股票已由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过户至全体重整投资人证券账户。

3、本次过户完成后，石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药控股”)持有公司457,482,662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26.00%)，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控股股东由申洲浦变更为石药控股，公司实际控制人由申洲浦变更为蔡东来。

4、本次过户完成后，申洲浦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因被稀释变更为6.52%，不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资产”)持股数量因被稀释和转股变更为133,680,668股，持股比例为7.60%，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5、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获悉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由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过户至全体重整投资人证券账户，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向重整投资人完成股票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二、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限售承诺 石药控股与长城资产于2026年1月11日《上市公司破产重整重大事项》第九节的有关规定，石药控股、长城资产承诺在根据重整计划的股份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基于本次重整计划所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控股股东(石药控股)对后续部分转股情况的说明 因执行《重整计划》，公司原持股5%以上股东申洲浦和中国长城资产的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姓名,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过户完成后，申洲浦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仍为114,684,310股，持股比例因被稀释变更为6.52%，不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长城资产持股数量因被稀释和转股变更为133,680,668股，持股比例为7.60%，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长城资产将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申洲浦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四、控股股东(石药控股)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本次执行《重整计划》并完成转增股份过户后，石药控股持有公司457,482,662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26.00%，不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石药控股，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蔡东来。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石药控股已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本次权益变动公告》。

一、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石药控股基本情况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姓名,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二、实际控制人 本次执行《重整计划》并完成转增股份过户后，景峰医药的控股股东为石药控股，持股比例为26.00%；石药控股由卓尔有限公司100%持股；卓尔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瑞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75%；瑞泽有限公司及卓尔有限公司的其他股东(北京中民和合众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联诚控股有限公司)均持有瑞泽有限公司的股份，因此瑞泽有限公司为实际控制人。

蔡东来先生的基本情况如下：1956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EMBA。曾就职于石家庄地区生物制药厂、石家庄地区化工总公司、石家庄地区医药厂、河北省生物制药厂、河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现任石药集团董事长。

四、近三年主要业务情况与主要数据 石药控股是一家集医药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一体的国家级创新型企业。石药控股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信息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一、本次权益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执行《重整计划》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石药控股，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蔡东来。本次控制权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二、因公司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被湖南省常德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重整而触及的退市风险警示，能否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前庭暂不存在不确定性。

2、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及2024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同时，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持续经营相关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存在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七)规定的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2024年年度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股涉及事项的影响”部分披露如下。

三、关于存在触及及其他风险警示(ST)的情形，如公司因触及触及的退市风险警示的撤销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前庭，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ST)，公司股票简称将改为“ST景峰”，股票交易将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公司提醒投资者：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